

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

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工作实施方案

一、实施目的

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招收的学术型博士研究生，旨在为干旱区资源环境研究领域培养自然地理学、人文地理学、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植物学、生态学、地球探测与信息技术专业的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创新人才。

研究所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除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招生实行“申请-考核”制方式，注重对考生专业基础、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的考核，全面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不拘一格地发现、选拔和培养拔尖创新优秀人才。为确保招考过程中招生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特制定本方案。

二、考试方式

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方式目前仅适用于普通招考博士考生。硕博连续转博、直博生等博士考生的选拔和普通招考中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招生暂不涉及。

三、组织机构及工作职责

1. 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各项工作须在研究所招生领导小组的领导和指导下进行。

2. 成立研究所招生工作小组和面试小组，分别负责招生工作的组织实施和材料审核、笔试、面试等成绩考核评定工作。

3. 研招办负责考生报名、材料的收取和形式审核，以及笔试、面试、录取等环节的具体工作。

四、申请与报名

考生报考条件必须符合教育部报考博士研究生相关规定和中国科学院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相关要求。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进行博士生网上报名。报名时间与要求等相关事宜以当年博士招生公告为准。

考生报考时需先与报考导师联系，了解报考导师专业背景和当年度博士生招生计划，如报考导师当年度不招生或不同意报考，考生应重新选择报考导师。相关导师需适时了解考生的基本情况，为考生提供书面“同意报考意见”。

考生在报名时须向研究生教育处提交下列书面材料(所有材料均需正反面打印):

(1) 网上报名系统生成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打印件一式2份(最后一页考生本人签字)。

(2) 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两名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专家推荐信，针对考生的科研工作及学术水平等做出评价，由推荐专家填写后寄至我所研究生教育处，也可密封后由考生转交。

(3) 《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导师意见表》(由报考导师填写完毕后直接交至研究生教育处)。

(4) 《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考生个人简历及自述》(考生本人签字)。

(5) 《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研究计划书》(考生本人签字)。

(6)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7)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提交：硕士在学期间的课程成绩单、院系在学证明、学生证复印件、学士学历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复印件。

(8) 已获硕士或博士学位的人员须提交：攻读学位期间的课程成绩单、学士学历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复印件、硕士学历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复印件、硕士生学位论文全文（或学位论文专家评阅书）。

(9) 获得境外学历人员须提交境外教育机构颁发的学历证书复印件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进行硕士学位认证报告复印件（应届毕业生提供在学证明，写明预计获硕士学位时间，并在报到前查验学历证书和认证报告的原件，补交学历证书和认证报告复印件）。

(10) 能证明考生学术水平、英语水平或其它专业特长的材料，如发表的学术论文、国际国内重要学术会议报告、专利、获奖情况、各类等级证书等。

(11) 报考类别为“定向”的考生，须提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及同意脱产学习的证明，证明上必须写明同意报考类型是定向还是非定向，签署意见并盖章。

(12)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人员除了提交上述材料外，还应按博士招生简章第二条第（二）款的规定以及研究所的要求提交其它有关材料。

(13) 考生组织关系或人事关系所在单位签字、盖章的考生政审表。

(14) 报名费 200 元/人，网上缴费完毕打印缴费凭证。

以上所有材料均需正反面打印，相应表格可在研究所官网-研究生教育-资料下载-招生常用文档中下载（下载网址为：<http://www.egi.cas.cn/yjsjy/zlxz/zs/>）。另须将序号（4）-（14）项材料的电子版材料按照顺序合并成 1 个 PDF 文档（不允许以散件及图片形式发送）以“博士报考材料+报考专业+姓名”命名，在规定时间内发邮件至 yjsb@ms.xjb.ac.cn。

考生在提交申请材料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并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五、审核

新疆生地所招生领导小组组织专家组、研招办对考生的网报信息及提交的书面材料进行审核，审核分为形式审核和学术审核两部分。

1. 形式审核：相关工作人员对考生提供的报考材料进行审核，主要审核考生报考材料真实性、完备性、规范性等方面。

2. 学术审核：由招生领导小组组织不少于 5 名相关学科专家（其中博士生导师不少于 3 名）组成的审核专家组，对通过形式审核的考生的报考材料进行集中审核。审核专家采取无记名打分方式给出考生的审核结果，确定考生的准考资格。审核成绩以百分制形式给出，60 分以下者为审核不通过，没有参加下一步考核的资格。

六、考核通知

根据审核专家组审核确定的进入考核考生名单，研究所在官方网站公示通过形式审核、学术审核的考生名单，同时邮件通知通过审核的考生。经公示的通过审核的考生方能参加考核。

七、考核方式

1. 笔试考核：通过审核的考生需参加“申请-考核”制英语和一门专业课笔试。具体考试科目见博士招生专业目录中考试科目“单元①申请考核制英语”和“单元②考试科目”，考试时间为 2 小时。

2. 面试考核：英语水平考核（占 30%）主要考察考生的听说、实际应用和交

流等能力。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占 40%）主要包括考生掌握专业基础知识、硕士研究生研究工作、研究兴趣及对拟开展研究工作的设想等内容。综合素质考核（占 30%）主要包括思想政治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情况、人文素质、举止表达及心理状况等综合素质，并对考生自述的科技特殊才能进行考查。考生须以 PPT 报告的形式进行考核答辩，报告时间 10 分钟/人。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个人基本情况、教育背景、硕士期间课程成绩和科研情况、已取得的科研成果、研究兴趣、对报考专业前沿研究的理解，以及对报考博士专业方向拟开展研究工作的计划等。

专家组成员进行问答并以无记名方式按百分制给每位考生量化打分，根据各项加权平均得出考生面试考核综合成绩。

考核过程中，考核秘书对考核全过程进行完整记录并形成《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面试考核记录表》。

八、成绩计算

录取成绩=学术审核成绩×30%+笔试考核成绩×30%+面试考核综合成绩×40%

同等学力考生除了必须参加中国科学院大学统一的政治理论课笔试外，还必须加试所报考专业的两门硕士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方式为闭卷笔试，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为 3 小时，满分为 100 分。加试的科目名称和测试范围以及具体时间、地点等，由新疆生地所研究生教育处事先通知相关考生。

九、体检与政审

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精神执行。

政审：由研招办统一进行审查，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相关政审材料或函调材料。

十、拟录取

根据考生总成绩，综合考生思想政治品德、综合素质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人员。政审不合格、考核中任何一项不及格、健康状况不能支撑学业者不予录取。

有特殊学术专长、具有突出培养潜质的优秀考生，经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十一、公示与监督

1. 拟录取的考生名单将在研究所网站上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公示期结束后报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办公室审核，经中国科学院大学审核确定录取后，方可向考生发放中国科学院大学统一印制的博士录取通知书。

2. 对于未严格审核申请人材料，推荐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参加选拔等违规的导师，取消其导师资格。对于审核工作小组成员违背工作原则和组织纪律，免除其审核工作小组成员资格且不得再被聘为审核工作组成员。对情况严重的事件，将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对于违规违纪的考生，取消其录取资格，并计入考生诚信档案，视情节处罚其 1-3 年内不得报考中国科学院大学博士研究生。

3. 招考期间考生投诉监督电话：0991-7885309，电子邮箱：jjjian@ms.xjb.ac.cn。